

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8月13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交易的背景、原因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是公司加速产业结构调整，实现以智能制造为核心产业的转型升级。通过此次出售资产及购买资产的方式，发展与公司核心业务相关联、成长性良好的新兴产业。

（二）出售资产的基本情况

1、标的资产

公司此次出售的标的资产包括公司持有的哈尔滨红博广场有限公司 100%之股权、哈尔滨红博会展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100%之股权、哈尔滨红博物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64.22%之股权，以及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红博商贸城土地、房产、物业等相关资产（以下简称“红博资产”）。

2、交易对方

本次出售资产的收购方为香港盈科拓展集团有限公司。

3、交易方式

本次交易方式为出售红博资产。

（三）购买资产的主要情况

1、标的资产

公司此次购买的标的资产包括江苏哈工药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哈工药机”）100%之股权、无锡日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联科技”）74.3%之股权。其中，由于哈工药机的第一大股东为哈尔滨工大智慧工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慧工厂”），持有哈工药机41%的股权；智慧工厂实际控制人为哈尔滨工业大学，间接持有智慧工厂40%股权，故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2、交易方式

本次交易原拟采用发行股份并视情况募集配套资金的交易。后经各方协商，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变更为以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哈工药机、日联科技之股权。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构成重组上市。

二、公司在推进重大资产重组期间所做的主要工作

（一）推进重大资产重组期间所做的主要工作

自停牌以来，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积极推进本次交易涉及的有关工作，公司已组织独立财务顾问、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和资产评估机构等中介机构积极开展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各项工作。

此外，公司认真做好保密工作，严控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在相关公告中对有关风险进行了充分披露。

（二）已履行的信息披露义务

2018年3月14日，公司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3），披露因正在筹划重大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8年3月14日起停牌。

2018年3月21日、3月28日、4月4日、4月11日，公司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28、2018-030、2018-031、2018-032）。

2018年4月13日，公司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暨延期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33）。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8年4月14日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1个月。

2018年4月20日、4月27日、5月4日、5月11日，公司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38、2018-041、2018-048、2018-052）。

2018年5月15日，公司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暨延期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54），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同意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8年5月14日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1个月。

2018年5月22日，公司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55）。

2018年5月28日、6月4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期复牌的相关议案，并将《关于公司出售资产暨延期复牌的议案》以及《关于公司增加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标的暨关联交易延期复牌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2018年6月14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上述议案。由于公司无法在首次停牌3个月内披露本次出售资产、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预案，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停牌时间自2018年6月14日起不超过两个月（公告编号：2018-075）。

2018年6月11日，公司就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项召开了投资者说明会，就相关事项与广大投资者进行了充分的沟通交流（公告编号：2018-071）。

2018年6月13日、6月22日、6月29日、7月6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出售资产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73、2018-076、2018-078、2018-082）。

2018年7月14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出售资产、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83），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继续停牌。

2018年7月21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出售资产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89）。

2018年7月28日，公司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92），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对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方式进行调整，由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调整为全部以现金支付，但公司正在推进的出售资产事项依然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方式的调整不影响公司出售资产事项的进行。

2018年8月4日，公司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94）。

三、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原因

由于本次交易所涉及标的资产的构成情况较为复杂，相应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量较大、涉及面较广，交易方案的具体内容尚未最终确定，亦未形成相关预案；加之公司目前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且尚未就本次调查形成结论性意见。鉴于公司实际情况，经公司与交易对方审慎讨论，决定终止本次出售资产及购买资产交易。

四、承诺事项

根据相关规定，本公司承诺在披露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公告后的2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五、公司股票复牌的计划安排

公司将在2018年8月16日（星期四）召开投资者说明会，并在披露投资者说明会相关情况和内容的公告后，向上交所申请公司股票复牌。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十四日